



MOTO™ WX181

使用手冊

感謝您購買本手機

感謝您購買造型時尚的 Motorola WX181 話機。

無論是通話、傳訊或喜歡隨時隨地聆聽廣播，WX181 都能滿足您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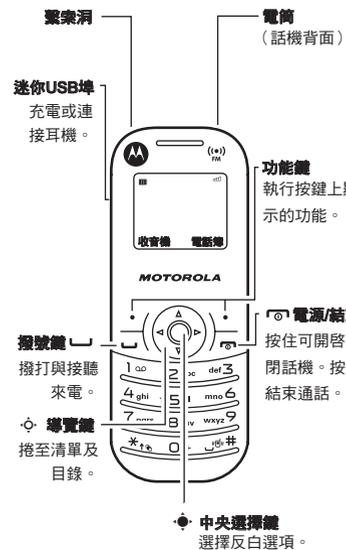
我們將話機所有主要的功能都收錄在這本便利的指南中 — 如有需要，甚至可以隨身攜帶。

如果您需要更多有關如何使用 WX181 的資訊，請瀏覽 www.motorola.com/support。

開始使用

注意：您的話機可能與本手冊中的圖像不完全相符，不過所有按鍵位置、順序及功能不會有任何差異。

話機介紹



通話

撥打與接聽來電

輸入電話號碼，然後按下 。話機響鈴或震動時，按下 。

結束通話

按下 。

緊急求助電話

若要撥打緊急求助電話，請輸入緊急求助電話號碼，然後按下 。

服務供應商會預先設定緊急電話號碼（例如 999 或 110）。您可以在任何情況下撥出這些電話，即使話機已上鎖也可撥打。

每個國家的緊急求助電話號碼不盡相同，所以您話機設定的緊急求助電話號碼並非全球通行，而且有時由於網絡、環境或干擾問題而無法撥打緊急求助電話號碼。

訊息

傳送訊息

1 按下 > 訊息 > 寫訊息。

2 輸入訊息。

提示：按下 選項 > 輸入法可切換文字輸入模式。按下 可切換大小寫模式。按下 可輸入空格。按下 可變更語言。

3 按下 。

4 輸入號碼並按下 ，或按下 然後捲至任一聯絡人。按下 選擇聯絡人。

5 按下 可傳送。

讀取訊息 當您收到訊息時，畫面上會顯示 1 新訊息！。按下 > 讀取可開啟訊息。按下 選項 > 回覆可回覆訊息。

提示與技巧

鈴聲類型

若要快速切換鈴聲類型，請按住首頁畫面上的 。

按鍵上鎖

若要快速將按鍵上鎖，請按住首頁畫面上的 。按住 ，再按下確定即可解鎖。

開啟照明功能

若要快速開啟照明功能，請按住首頁畫面上的 。

語音信箱

按住 。如果已預設語音信箱號碼，話機會連線至語音信箱。

通話記錄

若要檢視已撥出及已接聽電話，請按下首頁畫面上的 。

收音機

聆聽廣播

1 將迷你 USB 耳機插入話機。

注意：只有在插入耳機時才能使用 FM 收音機。
2 按下首頁畫面上的 > FM 收音機。

若要尋找電台，請向左或向右按 。

若要調整音量，請向上或向下按 。

若要關閉收音機，請按下選項 > 關閉。

儲存最愛的電台

收聽電台時，按下儲存 > 確定。選擇頻道編號，並按下新增將其儲存。

按下選項 > 電台列表可查看已儲存的電台。按下按鍵 至 可選擇已儲存的電台。

主目錄

- 遊戲
 - FM 收音機
 - 工具
 - 手電筒
 - 行程表
 - 計時器
 - 鬧鐘
 - 計算機
 - 換算器
 - 我的捷徑
 - 操作模式
 - 標準
 - 會議
 - 室外
 - 室內
 - 耳機
 - 靜音
 - 訊息
 - 寫訊息
 - 收件箱
 - 已傳送
 - 草稿
 - 範本
 - 設定
 - 語音信箱
 - 廣播短訊
 - 電話簿
 - 通話記錄
 - 通話記錄
 - 本機號碼
 - 通話計費
 - 通話設定
 - 通話控制
 - 服務*
 - 設定
 - 顯示
 - 時鐘
 - 按鍵
 - 字典
 - 更多設定
- * 視網路而定

開始使用

- 1 取下背蓋
- 2 取下背蓋
- 3 裝入 SIM 卡
- 4 裝入電池
- 5 裝回背蓋
- 6 開始充電

基本操作

啟動與關閉話機

按住 數秒鐘可開啟/關閉話機。

目錄導覽

按中央選擇鍵 開啟主目錄。

往上、下、左、右按下導覽鍵 可反白顯示目錄選項。

按下 選擇反白選項。按下選項可顯示目錄選項。

聯絡人

儲存聯絡人

1 在首頁畫面輸入電話號碼，然後按下儲存。

2 輸入聯絡人的資料。

3 完成後按下已完成。

4 按下是即可儲存。

撥打聯絡人

1 按下 > 電話簿。

2 捲動清單以反白顯示聯絡人的號碼。

3 按下 。

個人化設定

設定桌布

更換能令您心情愉快的桌布。

尋找功能： > 設定 > 顯示 > 桌布

設定時間和日期

設定首頁畫面上的時間和日期。

尋找功能： > 設定 > 時鐘 > 時間和日期

設定鈴聲和音量

大聲響鈴或保持無聲，隨您選擇。

尋找功能： > 操作模式

選擇話機預設的操作模式，包括 標準、會議（震動）、室外、室內、耳機及靜音。按下選項可編輯操作模式。

工具

話機鎖

將話機上鎖避免遭到他人使用。

尋找功能： > 設定 > 更多設定 > 安全 > 啟動話機鎖 > 開 > 輸入密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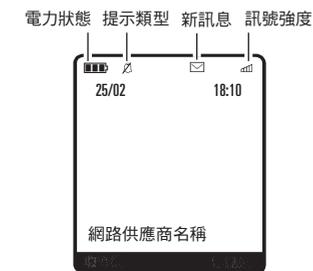
當您開啟話機時，必須輸入密碼。

免持聽筒

在通話期間，按下揚聲器可使用擴音器。

首頁畫面

啟動話機後會顯示首頁畫面。狀態指示器會顯示在首頁畫面上方：



注意：您的話機的首頁畫面可能與此圖片不同。



安全、規範與法律資訊

電池使用與安全性

重要事項：請正確使用及儲存電池，以避免造成人身傷害或損壞。大部分的電池問題都起因於錯誤的使用方式，尤其是持續使用受損的電池。

禁止事項

- 請勿拆解、碾壓、刺穿、切割電池，或嘗試改造電池。
- 請勿讓話機或電池與水接觸。水可能滲入話機的電路系統中，而造成鏽蝕情形。若話機及 / 或電池接觸到水分，即使運作看似無任何問題，也必須交由服務供應商檢查或直接聯繫 Motorola 。
- 請勿讓電池接觸到金屬物件。若珠寶等金屬物件長時間接觸電池端，可能使電池產生高溫。
- 請勿將電池置於熱源附近。過熱的環境可能使話機或電池受損。高溫可能導致電池膨脹、漏電或故障。因此：
- 切勿嘗試使用吹風機或微波等家電或熱源吹 / 烘乾受潮的電池。
- 避免將話機留在高溫的車內。*

遵循事項

- 避免讓電池或話機掉落到地面上。掉落到硬地等表面時，可能會發生受損情形。*
 - 若話機或電池因掉落或高溫而受損，務必聯絡您的服務供應商或 **Motorola** 。
- * 注意：如果產品指南有明確說明您的話機能承受特定嚴苛環境的破壞，例如浸水、雨水、灰塵、高溫和低溫、衝撞等，使用時不得超出上述的限制規定，並且要採取規定的防護措施。務必確定電池室有蓋住並鎖緊，避免電池直接暴露在這些環境中。

重要事項：唯有使用 **Motorola Original** 產品才能獲得品質保證與安全保障。為協助客戶辨識 Motorola 原廠電池，以避免購買到非原廠或偽造的電池（可能無適當的安全防護），Motorola 在電池上有提供雷射標誌。消費者購買電池時應認明標有「Motorola Original」的雷射標誌。

Motorola 建議您務必使用 **Motorola** 製的電池及充電器。Motorola 行動裝置專門設計用於搭配 Motorola 電池使用。若您看見顯示幕上出現無效電池或不能充電訊息，請採取以下步驟：

- 取出電池，檢查電池上是否有「Motorola Original」雷射標誌；
- 若沒有雷射標誌，則該電池非 Motorola 原廠電池；
- 若有雷射標誌，請重裝電池，然後將電池充電；
- 若訊息仍存在，請洽詢經 Motorola 授權的服務中心。

重要事項：Motorola 提供的保固，並不包含因使用非原廠電池和 / 或充電器，而導致的任何損害。

警告：使用非原廠電池可能導致起火、爆炸、漏電或其他危險。

請正確、安全地處理及回收廢電池：正確的廢電池處理方式對人身安全與環境都非常重要。許多的零售店或服務供應商的據點皆有提供廢電池回收服務。如需正確處理及回收的資訊，請瀏覽以下網站：

- www.motorola.com/recycling
- www.rbrc.org/call2recycle/（僅英文版）

廢電池處理：請依據當地法規迅速處理廢電池。有關廢電池的處理資訊，請洽詢當地的回收中心或全國性的回收機構。

警告：切勿將電池丟入火中，以免發生爆炸。

電池充電

話機電池充電須知：

- 電池應在接近室溫的環境下充電。充電時，周圍溫度不得低於 0°C (32°F) 或高於 45°C (113°F)。
- 新電池並未完全充電。
- 新電池或已停用一段時間的電池，可能需要較長的充電時間。
- Motorola 電池及充電器具有過充防護功能。

電磁波能吸收比值 (ICNIRP)

您的無線話機符合用於管理人體暴露在無線電波環境的國際標準。

您的行動電話是無線電發射器和接收器，其設計未超過國際規範對於無線電波環境所建議的暴露限制值。這些國際規範是由獨立研究之科學組織 ICNIRP 所訂定，並加入各項安全限度規定，以確保任何年齡與不同健康情況的使用者均受到保護，也考量到測量時的任何變異因素。

這些國際規範使用的度量單位叫做 SAR（電磁波能指定吸收比）。ICNIRP 為大眾設定的行動電話 SAR 上限為 2 W/kg。本話機的耳邊測試最大 SAR 值為 0.859 W/kg。由於行動電話提供多種功能，使用者也能夠在其他位置使用話機，例如本使用手冊所述的隨身佩帶使用情形。在此情況下，測試到的最大 SAR 值為 0.489 W/kg。這些測試皆符合國際測試規範的規定。SAR 資訊包括 Motorola 對本產品所設的測試規則、評估程序，以及測量時無法確定的變動範圍。

SAR 值是在話機處於最高傳輸功率時所測得的值，您在使用本話機時的實際 SAR 值正常情況下會低於測試值。這是因為話機會自動調整功率位準，並用所需的最低功率連上網路。

SAR 值會因機型與位置的不同而有差異，但均符合國家的安全暴露值規定。請注意，本產品的改良可能也會變動到日後推出的相同型號產品的 SAR 值；無論如何，各項產品的設計皆會以國際規範的規定為依據。

世界衛生組織指出，現時的科學資訊並未指明使用行動電話須要做任何特別的預防措施。世衛特別提到，若果要減少讓身體暴露在無線電波環境的情形，您可以限制使用話機的通話時間，或使用「免持」設備以避免讓行動電話靠近頭部和身體。

您可以在世界衛生組織網站 http://www.who.int/emf 或 Motorola, Inc. 網站 http://www.motorola.com/rfhealth 取得更多資訊。

歐盟指令符合性聲明

摩托羅拉特此聲明本產品符合以下：

- 1999/5/EC 指令的基本規定與相關條款。
- 所有其他相關的歐盟指令

IMEI: 350034/40/3947219	
CE 1588	Product Approval Number
Type: MC2-41H14	

以上為一般產品核准編號的範例。您可至以下網站檢視本產品的 1999/5/EC（與 R&TTE 指令）符合性聲明 (DoC)：www.motorola.com/rtte。若要尋找您的符合性聲明，在網站搜尋欄中輸入產品標籤上的產品核准編號。

軟體版權聲明

Motorola 產品可能包含受著作權保護的 Motorola 與第三方軟體，這些軟體儲存在半導體記憶體或其他媒體中。美國和其他國家境內的法律，保留 Motorola 和第三方軟體廠商享有版權所有軟體的特定專有權，例如發布或複製版權所有軟體的專有權利。因此，任何包含在 Motorola 產品內的版權所有軟體，在法律所允許的範圍內皆不得以任何形式進行修改、逆向工程、發布或重製。此外，購買 Motorola 的產品僅代表擁有合法的使用授權，並不表示獲得 Motorola 和其他第三方軟體廠商在版權、專利或專利應用方面的授權，但不包括因產品銷售法引起的一般、非專屬、免版稅的授權。

內容版權資訊

未經授權而複製受版權保護的內容，乃違反美國與其他國家版權法的行為。本裝置僅能複製無版權的資料、您已擁有版權的資料、您已取得授權或法律允許複製的資料。如果您無法確定是否擁有複製資料的權利，請洽詢您的法律顧問。

安全和一般資訊

此部份為有關話機操作效率和安全的重要資訊。在使用話機前，請務必詳閱。

射頻能量（RF）之影響

您的行動電話內裝有無線電傳輸和接收器。開機後，話機將會接收和發射無線射頻能量。當您使用話機通訊時，通話處理系統將會控制話機發射的功率位準。

您的行動電話符合您所在國家針對人體暴露在無線射頻能量環境所訂制的相關規定。

操作注意事項

要擁有最佳的話機性能，並確保無線射頻能量符合相關標準的安全範圍，使用話機時，切記遵守下列指示及注意事項。

產品操作

撥出電話或接聽來電時，手持話機的方式與使用一般有線電話無異。

若要隨身攜帶話機，切記將話機裝入 Motorola 提供或認可的背夾、便攜袋、皮套、保護套或隨身袋內。若不使用 Motorola 認可或提供的隨攜配件，使用時切記將話機及天線與身體保持 2.5 公分（1 英寸）以上的距離。

使用非 Motorola 認可或提供的配件，可能造成話機未符合無線射頻能量的規定。如要查詢 Motorola 認可的配件資訊，請至下列網站：www.motorola.com。

無線射頻能量干擾 / 相容性

若未針對無線射頻能量提供適當屏蔽、設計或設置，本產品裝置有可能受到無線射頻能量的干擾。在某些情況下，您的話機可能會與其他裝置產生干擾。

請依照指示避免干擾問題

所在地點若有張貼關閉話機的指示，請依照指示關掉話機。

每當飛航人員指示關閉無線設備，請遵照指示關機。若您使用的話機具有飛行模式或相似的功能，請先洽詢飛航人員再行使用。

植入式醫療裝置

如果您有使用植入式醫療裝置，例如心律調整器或心臟去顫器，請在使向本行動電話前諮詢您的醫生。

裝有植入式醫療裝置的使用者應注意下列事項：

- 行動裝置開機時，必須與植入式醫療裝置之間保持 20 公分（8 英寸）以上的距離。
- 切勿把話機放在胸前口袋。
- 接聽電話的耳朵儘量不要與心律調整器的位置處於同一側，以降低干擾發生的機會。
- 假如懷疑發生干擾，應立即關閉話機。

請詳閱並遵守植入式醫療裝置製造商的使用說明。如果您的身上裝有植入式醫療裝置且對行動電話的使用存有疑問，請諮詢您的醫療人員。

駕駛注意事項

開車時使用行動電話可能分散駕駛員的注意力。若無法專心駕駛，請立即停止通話。在上路前，先輸入目的地與行駛路線的資訊。請勿在行駛時輸入資料或發送簡訊。行駛時，務必將注意力集中在路況上。若您的裝置有提供路線規劃指示服務，請聆聽語音指示。

此外，特定地區可能訂有行動裝置或配件的禁止或限制使用規定。使用此類產品時切記遵守相關法律和條例。

您可前往 www.motorola.com/callsmart 閱讀有關責任駕駛行為的內容（僅英文版）。

操作警告

在公共場所使用行動電話時，請遵守所有告示提醒。

潛在爆炸環境

潛在爆炸環境通常會設有告示牌警語（不一定有），這些環境包括燃料區（如船隻底艙）、輸送或儲藏燃料或化學品的設施，以及空氣中含有微粒、粉塵或金屬粉末等化學物或粒子的地方。當您身處這種環境下，請關掉話機，但不可取出、安裝或充電電池。在此種地方，火花可能引起爆炸或火災。

重要符號

電池、充電器或話機上可能有一些符號，其定義如下：

符號	定義
	遵守重要安全資訊。
	切勿將電池或話機丟入火中。
	電池或話機須按照當地法律進行回收。請聯絡當地主管機關，以取得進一步資訊。
	請勿將電池或話機丟入垃圾桶。
	不可將您的電池、充電器或行動電話弄溼。
	使用耳機收聽最大音量的音樂或語音會損害您的聽力。

電池與充電器

小心：不當處理或使用電池，可能導致起火、爆炸、電漏或其他危險。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電池使用與安全性」。

請將您的話機和配件放在兒童無法取得的位置。這些產品並非玩具，可能对兒童造成危險。例如：

- 小型、可拆卸的零件可能有導致窒息的危險。
- 不當使用會導致音量過大，可能會使聽力受損。
- 不當處理電池可能因過熱而燙傷。

玻璃零件

話機有些零件可能是由玻璃製成。如果產品掉在硬地上或受猛力碰撞，玻璃可能會破裂。如果玻璃破裂，切勿觸碰或嘗試取出玻璃。由合格的服務中心更換玻璃後，方可使用話機。

癱瘓症 / 頭暈

有些人在閃光下可能會引發癱瘓症或頭暈，例如在玩電動遊戲時。即使從未發生癱瘓或頭暈情形的使用者，也可能會出現以上情況。

如果您曾有癱瘓發作或頭暈的情形，或您的家族中有此種情況，請先洽詢您的醫生，然後再使用話機玩遊戲或啟動閃光功能。

如果出現以下症狀，請停止使用話機並洽詢醫生：抽搐、雙眼或肌肉酸痛、失去意識、不自主的動作或失去方向感。最好將視線從螢幕上暫時轉移，室內燈光保持開著，每小時休息 15 分鐘，感到疲累時立即停止使用。

高音量使用須知

警告：長期處於的噪音下，可能導致聽力受損。音量越大，對聽力的影響也越迅速。為保護您的聽力：

- 限制使用耳機的時間長或耳機音量。
- 避免為了蓋掉環境雜音而調高音量。
- 若已聽不到周圍的談話聲，請調低音量。

如果感到耳朵不適，包括耳朵有壓力感或滿脹感、耳邊響起嗡嗡聲或聲音聽不太清楚，應該停止使用耳機收聽或停止使用話機，並檢查聽力是否受損。

有關聽力的詳細資訊，請瀏覽

direct.motorola.com/hellomoto/nss/AcousticSafety.asp（僅英文版）。

重複動作

當您重複做相同的動作，例如按鍵或輸入手寫文字，有時雙手、肩膀、脖子或身體其他部分可能感到不適。如果使用時或使用後仍然感到不適，請停止使用話機並洽詢醫生。

[2009/11/01]

FCC 聲明使用者須知

下列聲明適用於已取得 **FCC** 許可的所有產品。適用產品上標有 **FCC** 標誌，及／或產品標籤上會標示 **FCC-ID:xxxxxx** 形式的 **FCC ID**。Motorola 不允許使用者對本裝置進行任何修改或改變。任何修改或改變可能會導致本裝置的使用授權失效。請參閱「47 CFR Sec. 15.21」。

本產品符合 FCC 條款第 15 節之規定。產品運作必須符合以下兩個條件：(1) 本產品不會產生有害干擾，且 (2) 本產品須接受任何干擾，包括可能導致非預期操作的干擾。請參閱「47 CFR Sec. 15.19(3)」。

本產品已經過測試並符合 FCC 條款第 15 節中所列關於 Class B 數位設備的限制。這些限制旨在提供住宅區域合理的保護，避免受到有害的干擾。本產品可能產生、使用及放射無線射頻能量，如未根據本手冊指示的方法安裝，有可能對無線通訊帶來有害的干擾。然而，在特定安裝下仍有可能產生干擾的情形。如果本產品確已對無線電波或電視接收產生有害干擾，此點可透過交替開關本產品來判定，則您可採取下列方式來自行修正干擾狀況：

- 重新調整話機收訊的方向或位置。
- 將本產品和接收器之間的距離加大。
- 將本產品的連接插頭插入與接收器不同的插座上。
- 尋求經銷商或者經驗豐富的廣播 / 電視技術人員的協助。

使用與保養

要保養 Motorola 話機，請避免以下情況：

 任何液體

切勿讓話機接觸水、雨水、汗水，或暴露在高濕氣或其他潮濕環境。如果話機受潮，請勿使用微波爐或吹風機加速烘乾，否則可能會損壞話機。

 極端高溫或寒冷

避免溫度低於 0°C/32°F 或高於 45°C/113°F。

 微波爐

切勿用微波爐烘乾話機。

 灰塵及污物

切勿讓話機接觸灰塵、污物、沙土、食物或其他不合適的材料。

 清潔劑

僅限使用柔軟的乾布清潔話機。切勿使用酒精或其他清潔劑。

 衝擊和震動

切勿讓話機掉落地面。



世界衛生組織 (WHO) 提供的資訊

現時的科學資訊並未指明使用行動電話須要做任何特別的預防措施。您可以透過限制通話時間，或使用免持設備使行動電話與您頭部或身體保持距離，減少自己或您的孩子的無線射頻暴露量。來源：世界衛生組織概要明書 193

更多資料：http://www.who.int/peh-emf

愛護環境，從回收做起

當您在 Motorola 的產品上看到這個標誌時，請勿將該產品隨家庭廢棄物丟棄。

棄置行動電話與配件

請勿將行動電話或電氣配件（如充電器、耳機、電池等）與其他家用廢棄物一起丟棄。切勿將電池或話機丟入火中。棄置這些物品時，應遵照當地負責機關制定的收集與回收計畫。此外，您將以將不要的行動電話和電氣配件交回您當地 Motorola 認可的服務中心。如需 Motorola 認可的國家回收計畫與 Motorola 的回收活動資訊，請瀏覽下列網站：www.motorola.com/recycling

棄置行動電話包裝與使用手冊

棄置產品包裝與使用手冊時，應遵照所在國家的收集與回收規定。請聯絡您當地的負責機關，以取得進一步資訊。

隱私權與資料安全性

Motorola 瞭解隱私權與資料安全性對每個人都很重要。由於本產品的一些功能會影響您的隱私權或資料安全性，請遵守以下的建議事項來增強對您資料的保護：

- 監控使用 — 將行動電話帶在您的身邊，不要放在無監視管理、可能遭人擅自使用的地方。請隨時使用鍵盤鎖功能。
- 保持軟體更新 — 如果 Motorola 或軟體 / 應用程式廠商推出新的行動電話安全性修補程式或軟體修正程式，請盡快安裝這些程式。
- 保護個人資料 — 您的行動電話會在 SIM 卡、記憶卡及話機記憶體內儲存個人資料。將話機回收、送修或轉賣前，務必移除或清除所有個人資料。此外，您也可以將個人資料備份並傳送至新的裝置上。

有關備份及清除資料的方式，請造訪 www.motorola.com/support。

• 線上帳戶 — 有些行動電話會提供 Motorola 線上帳戶（如 MOTOBLUR）。請登入您的帳戶

以瞭解如何管理帳戶，以及如何使用遠端清除和裝置定位等安全功能（如果有）。

- 行動定位資訊 — 行動定位資訊可用於判定行動裝置的約略位置。連上無線網路的行動電話會傳送行動定位資訊，支援 GPS 或 AGPS 技術的裝置也會傳送這些資訊。此外，若您使用的應用程式需要行動定位資訊（如行車方向），則這些應用程式也會傳送行動定位資訊。行動電信業者、應用程式製造商、Motorola 及提供其他服務的第三方廠商，可能可以自由取得您的行動定位資訊。
- 裝置可能傳送的其他資訊 — 您的裝置可能也會將測試與其他診斷（包含行動定位）資訊，以及其他非個人資訊，傳送至 Motorola 或其他的第三方伺服器。此資訊是用於協助改善 Motorola 提供的產品及服務。

如果您對於使用行動電話的隱私權或資料安全性有任何問題，請寄電子郵件到 privacy@motorola.com。

掌握行駛時的正確使用方法

正確通話，安全駕駛

請確認行駛地區的行動電話及其配件的相關使用規定，且務必遵守這些規定。某些地區可能禁止或限制使用這些規定 — 例如僅限使用免持裝置。如需詳細資訊，請前往 www.motorola.com/callsmart（僅英文版）。

在有無線行動電話服務的地方，且安全無虞時，您的行動電話便可以隨時隨地提供您強大的通訊及資料傳輸功能。安全駕駛是駕駛員最重要的責任。如果要在行駛時使用行動電話，務必謹記下列提示：

- 您必須瞭解 **Motorola** 行動電話及功能，例如速撥及重撥功能。如果可以，這些功能將可幫助您在不分心的情況下撥號。
- 如果可以，請使用免持裝置。請立即添購一款 Motorola 原廠免持配件以提高行動電話的便利性。
- 將行動電話放置於容易取用的位置。在不需要將視線從路面轉移開來的情況下便可取用您的行動電話。如果不方便接聽來電，請讓您的語音信箱來為您接聽。
- 請讓與您通話的人知道您正在開車；如果必要，在交通繁忙或危險的天氣情況下，請暫時關機。下雨、下雪、地面結冰及車流量大時，都很容易發生危險。
- 開車時，不要記錄或查看電話號碼。即使記錄簡短的「待辦事項」清單或查看通訊錄，都會轉移您的注意力而忽略最重要的責任 — 安全駕駛。
- 請用指觸撥號並注意路況；如果可以的話，請在車輛停止時或開始駕駛之前撥號。如果必須在行駛時撥號，請先撥幾個號碼，然後注意一下路況及後視鏡，然後再繼續撥號。
- 避免因令人緊張或情緒性的對話而分心。通話時，讓對方知道您正在開車，並暫停可能使您將注意力從路面上轉移開來的對話。
- 請使用您的行動電話尋求協助。遇到火災、交通事故或需緊急送醫的狀況時，無論是否可取得無線服務，皆可撥打 999/110 或當地緊急求助電話號碼。
- 請使用行動電話幫助其他遭遇緊急狀況的人。如果您發現交通事故、犯罪行為或其他危及生命的嚴重緊急狀況，請撥打 999/110 或當地緊急求助電話號碼，萬一您發生同樣情況，您也會希望獲得他人的幫助。
- 如有必要，請尋求路人的協助，或撥打特別的非緊急無線求助號碼。如果您發現不會造成特殊危險情況的拋錨車輛、損壞的號誌、顯然無人受傷的輕微交通意外或您發現了遭竊的車輛，請尋求路人的協助，或撥打其他特別的非緊急無線求助號碼。

行動裝置業務

(852)2506-3888（香港）

www.motorola.com.hk

行動通訊終端部

886-2-2705-1811（台灣）

www.motorola.com.tw（台灣）

某些行動電話需視服務業者是否提供這些功能及設定而定。此外，您的服務業者可能不會啟動某些功能，且服務業者的網路設定會限制某些功能。請向服務業者查詢功能的可用性與限制情況。本使用者手冊內之所有功能、功能操作、其他產品規格與資訊以最新提供的資料為依據，且這些資訊已於印刷時確定为精確無誤。Motorola 保留不經通知變更或修改任何資訊或規格或無須負擔上述義務之權利。

MOTOROLA 和大寫 M 造型標誌，均已 在 US Patent & Trademark Office 註冊。Obigo® 是 Obigo A 的註冊商標。eZiText™ 和 Zi™ 是 Zi Corporation 及／或其關係企業的商標。其他產品或服務名稱皆為各自擁有者所有。©2010 Motorola, Inc. 保留一切權利。

小心：未經 Motorola 正式授權修改或改裝可能會導致本裝置的使用授權失效。

手冊編號：CJB2160ALAVA